

胡忠雄主持召开市委和贵安新区党工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强调

动真碰硬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 以高质量整改助推贵阳贵安高质量发展

王宏讲话 黄波参加

本报讯 10月26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胡忠雄主持召开市委和贵安新区党工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他强调,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动真碰硬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以高质量整改助推贵阳贵安高质量发展。

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王宏讲话,市委副书记黄波,贵阳贵安领导郑建国、彭容江、刘本立、龙章怀、王增、范辉政、黄成虹、韩炜、刘浩、杨志伟参加。

在听取巡视整改工作计划汇报后,胡忠雄

指出,省委第一巡视组的反馈意见,充分肯定了近年来贵阳贵安的工作成效,实事求是、一针见血指出了贵阳贵安存在的问题,对我们做好下一步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要切实增强抓好巡视整改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加快优化完善整改方案,立行立改、真改实改、全面整改,统筹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确保交出一份整改落实的合格答卷。

胡忠雄强调,要强化整改统筹,持续加大贵阳与贵安、专班与专班、属地和部门、整改工作和日常工作统筹力度,切实凝聚起落实

整改任务的强大合力。要明确整改目标,按照省委部署要求,紧扣省委第一巡视组的反馈意见,科学确定整改目标,以等不起的责任感、慢不得的紧迫感抓整改。要聚焦整改问题,强化问题导向,具体化、数字化、项目化推进整改任务,切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要落实整改责任,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整改责任,把每项整改任务都落实到具体领导、具体部门、具体人。要细化整改举措,以对党和人民负责、对历史负责的态度,深入剖析存在问题的根源,以更具有针对性的举措推动问题整改取得实效。要加强整改监督,常态化

抓好整改落实情况跟踪问效,举一反三深化标本兼治,不折不扣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王宏要求,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部署要求,坚持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压实整改责任,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协同联动,实事求是、科学精准制定具体整改方案,逐个问题明确整改措施、完成时限和标准要求,推动“点、线、面”突出问题系统整改、源头整改,坚决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

贵阳贵安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贵阳日报融媒体中心 代晓龙)

王宏主持召开金融支持房地产工作会议强调

促进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 推动贵阳贵安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讯 10月27日,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王宏主持召开金融支持房地产工作会议。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促进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推动贵阳贵安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省委金融办、省委金融工委常务副主任、副书记(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局长)郭盛,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王春,贵阳贵安领导杨志荣、高杨,市政府秘书长李昂

参加。

会上,王宏认真听取大家的发言,向省有关部门和广大金融机构大力支持贵阳贵安房地产业发展表示感谢,要求有关部门仔细研究、充分吸纳,将大家的意见建议落实到具体工作中。他指出,房地产一头连着民生、一头连着发展,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要切实统一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目标,全面落实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加强政银企沟通对接,靶向施策、精准发力,

用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回应群众关切、稳定市场预期。

王宏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房地产工作的人民性、政治性,研究吃透国家政策精神,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各项工作,全力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要切实解放思想,以超常规的力度和举措,针对性解决制约房地产业发展的难点堵点问题,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要聚焦工作重点,坚决扛起“保交房、稳民生”的政治责任,推

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落地见效,做到“应进尽进”“应贷尽贷”“能早尽早”,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按期保质交付,切实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要坚持科学谋划,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差异化开发避暑、旅游、康养等第四代住宅产品,一体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居住品质。

部分在筑金融机构负责人,有关区(县)、贵阳贵安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贵阳日报融媒体中心 彭刚刚)

贵阳贵安出台实施方案

分类培育精准帮扶个体工商户

本报讯 近日,贵阳市市场监管局等13部门印发《贵阳贵安个体工商户分类培育精准帮扶工作实施方案》,将个体工商户分为名、特、优、新四个类别,并在品牌创建、产品质量、工艺传承、拓宽市场等方面提供差异化、针对性帮扶,以提高个体工商户生存周期、活跃度和发展质量。

“名”即“知名”类个体工商户,指产品和服务质量好、诚信经营、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在县级及以上行政区域有较高市场占有率或知名度、拥有商标品牌且有一定知名度的个体工商户。“特”即“特色”类个体工商户,指依托区域文化和旅游资源,经营旅游接待、餐饮服

务、手工艺制作、土特产品销售等地方特色产品和服务,经营理念或经营方式独特,具有代表性的个体工商户。“优”即“优质”类个体工商户,指长期诚信经营超过一定年限,经相关部门认定的非遗工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乡村工匠等传统文化标志,经营者拥有相关专业职称并实际从事关联行业,取得相关管理体系认证或产品质量认证等的个体工商户。“新”即“新兴”类个体工商户,指率先从事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经营,在当地发挥引领示范作用,有效带动产业发展和周边群众致富的个体工商户。

“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认定方式有两

种。一是个体工商户通过全国“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培育平台完成自主申报;二是相关部门或行业协会组织,对具代表性、亟需进行保护、具有导向作用的个体工商户,如老字号、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乡村工匠、退役军人创业者、行业领域内优秀代表人物等进行推荐,最终由市场监管部门进行审核认定。

对于“知名”类个体工商户,将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深化品牌创建服务;优化知识产权服务和保护等。

对于“特色”类个体工商户,将在技术研发、产品设计、检验检测、质量追溯、营销推广等方面加大服务支持力度;安排特色产品展

示宣传;给予特色产业资源倾斜;支持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参与乡村旅游质量效益提升系列行动及产品线路推广等项目;鼓励和支持参加消费季、美食节活动等。

对于“优质”类个体工商户,将加强对传统手工艺、祖传手艺等的传承指导,积极培养新一代传人、匠人;加大传统技艺挖掘整理和宣传报道等。

对于“新兴”类个体工商户,加大互联网经营技能培训力度;推动互联网平台企业给予流量支持,优化各项服务措施;积极推动有实力的个体工商户“走出去”、拓展国际市场等。(贵阳日报融媒体中心 杨静)

贵阳市1个集体1名个人获全国表彰 分获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和劳动模范称号

本报讯 记者从省民政厅获悉,日前召开的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对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进行了表彰,贵阳市1个集体(贵阳市

救助管理站)、1名个人(田应均)获表彰。

本次会议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民政部授予196个单位“全国民政系统先

进集体”称号,授予92人“全国民政系统劳动模范”称号,授予104人“全国民政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其中,贵阳市救助管理站获“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贵阳市

康复医院副主任医师田应均获“全国民政系统劳动模范”称号。

(贵阳日报融媒体中心 曾秦)